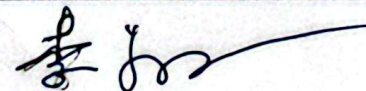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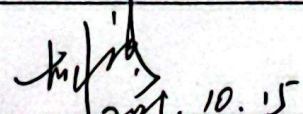



### 质保金退还审批表

工程项目	栾川山水文苑	申请方	河南玺尊建设有限公司
合同名称	栾川山水文苑S5地块周边围挡施工合同	合同号	LCS5-QQ-004
合同金额	146000.00	结算金额	135700.00
质保金金额	135700*5%=6785		
维修扣款			
<p>致：栾川县浩德颐康文旅有限公司</p> <p>按照合同第十一条第4款约定： 配合甲方办理结算手续后30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实际结算价款的95%，剩余款项（即结算金额的5%）作为质保金，质保期二年，质保期满后且无质量问题的，<del>无息支付</del>无息支付剩余款项（若有）。</p> <p>现我司申请退质保金为6785元（大写）：<u>陆仟柒佰捌拾圆整</u>，请审核并予以支付。</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申请人（签字、盖章）：<u>田志标</u> 2015.9.8</p>			
物业公司意见			
工程部	同意退还。 秦正南 2015.9.9		
预决算部意见	同意退还 张杰 2015.10.14		
成本主管副总意见			
财务部意见			
工程主管副总意见	 2015.10.15		
项目总意见			

附件：1、结算协议书； 2、工程验收单； 3、合同 4、扣款明细



# 结算协议书

编号: JS01-LCS5-QQ-004

甲方: 栾川县浩德颐康文旅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24MA9FJURUXE

乙方: 河南玺尊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00MA3XFCKK8M

双方就编号为 LCS5-QQ-004 《栾川山水文苑 S5 地块周边围挡施工合同》(以下简称“原合同”)工程结算事宜,经友好协商,签署本协议。

1. 双方一致同意并确认本工程最终结算金额为¥135700元(大写:壹拾叁万伍仟柒佰柒),具体详见工程结算汇总表。前述结算金额包含质保金 6785元(按结算金额的 5%预留),最终退还金额应根据原合同约定核算后确定并据实支付。

2. 本协议生效之日起,乙方不向甲方提出包括但不限于其他款项、费用等任何索赔,但甲方保留对乙方就工程质量及保修等而引起索赔的权利。

3. 本协议的签订仅意味着对原合同价款金额的调整,并不解除及/或免除乙方按原合同应承担的责任及义务。

4. 本协议经双方盖章后生效,一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各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 栾川县浩德颐康文旅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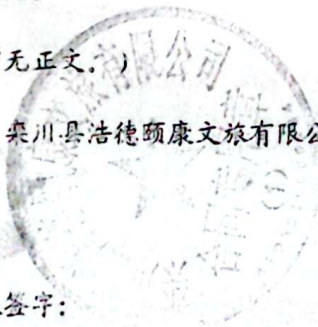
负责人签字:

日期:

乙方: 河南玺尊建设有限公司

负责人签字:

日期:



田志华

2024.8.30



**单项工程验收单 ( 栾川山水文苑 S5#地块周边围挡施工合同 )**

年 月 日

合同名称	栾川山水文苑 S5#地块周边围挡施工合同				
施工单位	河南壹尊建设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栾川县浩德颐康文旅有限公司				
工程开工日期	2023 年 3 月 2 日	工程竣工日期	2023 . 年 3 月 15 日		
工程内容: S5 地块周边围挡已经按合同要求施工完成, 因南侧原民房未拆除, 应甲方要求, 暂不搭设。					
验收结论: S5 地块西北角因地面原因未按图施工(甲方同意), 共计 75.2m。 验收合格。					
工程评价结果: 在评价结果后打√					
1	工期: A: 超计划天数		B: 未超计划		
2	材料使用情况	安装质量满足	使用功能满足	观感	成品保护
	符合	符合	符合	符合	符合
	不符合	不符合	不符合	不符合	不符合
	质量: A: 优良		B: 合格		C: 不合格
3	安全: A: 未出事故		B: 出现轻微事故		C: 出现中、特大事故
4	现场: A: 整洁、无浪费		B: 一般		C: 差
验收单位	施工单位验收人员签字或盖章		周志标		
	监理单位验收人员签字或盖章		李万杰		
	建设单位参建各方验收人员签字或盖章				
	工程部	设计部	成本部	项目营销	物业公司
秦万南			/	/	



# 栾川山水文苑 S5#地块周边围挡施工合同

成本代码：020201

合同编号：LCS5-QQ-004

## 中浩德地产

CHINA GOLD HOUSE ESTATE

建造好房子

甲方：栾川县浩德颐康文旅有限公司

乙方：河南玺尊建设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3年2月



甲方（全称）：栾川县浩德颐康文旅有限公司

乙方（全称）：河南玺尊建设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栾川康养项目 S5 地块围挡制作与安装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合同。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栾川山水文苑 S5#地块周边围挡施工工程

工程地点：河南省洛阳市湾滩村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新建围挡：栾川山水文苑 S5#地块周边围挡 2.5 米高长约 670m，根据甲方要求确定。

### 三、承包方式：

综合单价包干，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资料、包检验检测、包通过验收直至交付使用。

### 四、工期要求：

工期：25 日历天，具体开工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乙方承诺满足甲方的工期需求并不应此要求工期补偿/赔偿。

### 五、合同方式及价格

1、合同方式：采用综合单价包干形式承包

施工图纸内施工内容按合同总价=包干综合单价\*数量±变更签证-应扣费用。

#### 2、合同价格：

(1) 本工程合同暂定总价为大写：人民币壹拾肆万陆仟元整（¥146000 元，以下简称“合同总价款”），其中税金 3%，不含税金额为 141747.57 元，税费为 4252.43 元。

(2) 合同包干单价中已包括但不限于承包范围内制作及安装工程设备和材料的购置、安装、调试、检测、办理验收手续及取得合格证所需费用、质保期内的系统维护费和保修期内所需的备品备件。

(3) 合同包干单价中已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承包范围内所有制作及安装工程的成本、利润、税金、措施费、规费（专项费用）、验收、风险费用等与之相关的所有费用。

### 六、发票开具要求及责任

1. 乙方应提供合规发票，乙方开具发票不合规时出现税务问题，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包括但不限于税款、滞纳金、罚款及其相关的损失。不合格发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形：开具虚假、作废等无效发票或者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开具、提供发票的；开具发票种类错误；开具发票税率与合同约定不符；发票上的信息错误；因乙方延迟送达、开具错误等原因造成发票认证失败等。

## 2. 对发票不合规的约定：

2.1 乙方提供的发票为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因乙方延迟送达、开具错误等原因导致其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没有通过税务部门认证，造成甲方不能抵扣的，甲方有权拒绝接收。

2.2 乙方开具虚假、作废等无效发票或者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开具、提供发票的，乙方应自行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并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20% 的违约金，乙方提供履约保证金的，甲方有权扣除乙方全部履约保证金，以上违约金或履约保证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予赔偿；乙方重新开具的发票仍与合同约定不符的，乙方除按本项前述约定承担责任外，甲方拒绝接收；乙方无法开具发票的，乙方除按本项前述约定承担责任外，乙方应退还甲方已付款项，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2.3 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因国家税收政策调整，若增值税税率提高，在新增值税税率生效后发生的应税行为，乙方应对不含税金额进行相应下调，本合同含税总金额保持不变；若增值税税率降低，在新增值税税率生效后发生的应税行为，双方同意保持原合同不含税金额不变，并根据减少的增值税额相应降低合同含税总金额。

若非因国家税收政策变动，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或实际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低于合同中约定税率的，乙方除应向甲方支付无法抵扣部分的税款金额外，乙方还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20%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予赔偿，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 3. 其它税务风险的合同约定

3.1 如果甲方丢失增值税专用发票联和抵扣联，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专用发票记账联复印件，并加盖乙方发票专用章。

3.2 如果获得开具的汇总专用发票，则乙方应提供其防伪税控系统开具的《销售货物或者提供应税劳务清单》，并加盖发票专用章。

## 七、施工技术及体系要求

### 1、技术标准

本次工程内容执行国家现行相关工程建设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及相关技术规范，包括但不限于：



- 1)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01
- 2) 《建筑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01
- 3) 《钢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505-2001
- 4) 《钢结构设计规范》GB50017-2003

其他与本工程有关的现行工程技术、质量评定标准、施工验收标准及规范。

说明：1、以上引用标准，如果已有更新标准，则执行新标准。

2、以上只列出一些主要规范、标准，本项目涉及的有关内容按相应规范、标准执行

3、以上所列的主要技术标准和规范，如未能达到国际或国内最新标准时，投标方在设计、施工及选用设备和材料时按最近的国际或国内标准执行，并提供采用的国际或国内标准、规范和所应用的最新版本的有关技术依据资料。

## 2、技术要求

- 1) 焊接材料采用结 422 焊条。焊缝厚度应不小于对接构件中较厚构件壁厚的 1.2 倍，所有焊缝均为角焊；
- 2) 钢结构构件的防腐用防锈漆刷两遍、面漆一遍；
- 3) 钢构焊接处应做磨光去毛刺处理。

## 八、双方的责任义务

### 1、甲方的责任义务

- ①监督管理施工过程中的工程质量、材料质量、督促工程进度；
- ②告知乙方确切施工位置；
- ③按时给乙方拨付款项和进行验收、结算。
- ④甲方指派一名甲方代表，甲方代表：胡涛 15537157567，负责本合同项目工程质量及的督查。对乙方呈送的报告和请示及时做出批示。
- ⑤乙方在本地块内自行处理材料堆放场地等施工必备条件，费用乙方负担。
- ⑥协调乙方与土方、主体、装修施工单位的关系。
- ⑦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

### 2、乙方的责任义务

- ①按甲方要求的工期及现场要求施工；
- ②接受甲方的技术指导和质量标准要求；
- ③负责甲方提供料物及设备的保护；
- ④承担施工中的一切安全事故责任及费用；



⑤施工期间的水电费用由乙方自理。

⑥自行解决施工场地、道路、水、电等；

⑦乙方应保证工程质量、结构牢固性、抗风力等指标达到相关规定。如在使用过程中出现倾倒、扭曲变形、开裂、脱色等问题，乙方应免费返工维修并承担相应费用。

⑧乙方应确保本合同制作安装的围挡的质量，稳固牢靠，因包括但不限于围挡倒塌或脱落等情况给任何人员（包括但不限于甲方、第三人）造成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害的，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并负责全部相关损失的赔偿事宜。

⑨指定一名项目经理，负责本项目的组织、管理工作（主要技术负责人和项目经理常驻现场），项目经理：田志标，电话16637909992 身份证号411081198006178371 其余技术管理人员乙方须提交甲方认可。项目经理及主要技术、管理人员，在施工过程中不经甲方同意不得更换，甲方认为不称职或者能力不足者，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更换。组织施工人员和材料、机械设备进场，制定各节点的施工方案。此部分施工方案应在开工前完善并提交甲方备案。严格按照经甲方、监理审核的文件及有关技术规范进行施工、保质、按期完成合同所要求的工作内容。负责已施工完成的成品保护工作。严格作好施工期间的一切劳动安全保护工作，施工过程中因乙方原因造成发生的事故，一切损失和责任均由乙方自行负责。

质保期内因围挡倒塌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

## 九、施工内容：

- 1、施工过程中的土建基础（含混凝土浇筑）、涉及到的构配件、土方开挖及钢构安装工作全部包含在施工范围内，围挡地面整平，在围挡施工完毕前，甲方不提供任何材料；
- 2、围挡施工时甲方告知大门的位置，施工围挡时按照甲方要求留设临时大门位置（含大门制作安装，大门高度 2.5 米，具备锁闭功能）；
- 3、围挡做法详见后附图纸；
- 4、考虑政府扬尘管控因素，围挡应做喷淋系统，此工程不含喷淋系统；
- 5、涉及的材料厚度及成型尺寸偏差符合规范要求且应和现场保持相同。

## 十、竣工结算：

- 1、结算依据：甲方审核签认的施工设计图纸、甲方认可的变更签证、施工合同、补充协议、工程量确认单、招标投标文件等。
- 2、结算价款：除因承包范围调整（工程量增加、材料选型更换）、设计变更、签证引起的工程量、费用允许增减外，其余均不调整。

结算价款=包干单价\*确认工程量±变更、签证造价-其他应扣费用。



3、办理竣工验收、合格证、检测费用等由承包方自行承担。

4、乙方报送结算书应诚实准确，若最终审减额超过乙方的报送的结算金额的 5%，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超出部分费用的 3%作为违约金，且审减金额在结算金额中一次性全额扣除。

## 十一、工程价款支付

1. 本工程无预付款；

2. 围挡施工完工达 50%后，支付至已完工程价款的 80%；

3. 工程全部完工后，经甲方及监理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已完工程总价的 80%；

4. 配合甲方办理结算手续后 30 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实际结算价款的 95%，剩余款项（结算金额的 5%）作为质保金，质保期二年，质保期满后且无质量问题的，无息支付剩余款项（有）。质保期内乙方接甲方维修通知不予维修的，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单位修复，因此产生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就前述款项甲方有权从质保金中扣除。

5、乙方在领取每一次工程款前须提供相应等额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但甲方按前向乙方支付“至实际结算价款的 95%”款项之前，乙方需向甲方提供本工程结算额 100%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甲方有权不予支付该笔款项。

## 十二、安全施工

1、乙方要确保安全施工，派专人负责具体的安全工作，并经常性地做好安全宣传教育，防安全隐患，杜绝伤亡事故和火灾的发生。如发生事故，责任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甲方同时保护现场并及时上报有关部门。

2、施工现场用电器具有接地、接零装置和线路布置规范化，安全防护措施到位。乙方职工、与甲方有关的第三方人员在现场发生伤亡事故，其经济责任、法律责任和其它责任均由乙方负责。

3、乙方应加强对职工的教育。施工现场严禁酗酒、打架斗殴、赌博和其它违法违章。每发现一次，乙方按 500 元/次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 十三、现场文明施工及管理要求

1、乙方在施工中要服从甲方及监理人员的统一指挥，做好安全措施，各项措施和管理示范工程标准。

2、乙方应保证施工现场的卫生标准、噪音标准等指标满足国家、地方的有关规定，因乙方违反规定造成的损失和发生的费用（若主管部门罚款）均由乙方承担。

3、施工过程中如发生扰民或民扰，由乙方与甲方协商解决，费用乙方承担。



4、考虑扬尘管控因素，乙方在施工期间工作面周围负责扬尘网覆盖；但不含喷淋系统。

#### 十四、设备、材料采购及试验

1、设备、材料采购由乙方负责。设备、主要材料、规格型号必须按图纸中按国标进行采购，在施工过程中，对此部分材料甲方始终保留甲供或甲控的主动权。若此部分主材由甲方甲供，在结算时直接按照后附附表中的该种材料的甲供价格及用量乘以税金扣除；若此部分主材由甲方认质认价，在结算时则按照甲方认质认价单中的单价与实际用量乘以税金调整至结算造价中。

2、本工程承包范围内使用的全部设备、材料及产品必须满足合格品规定，符合洛阳市质量部门对建筑设备、材料及产品的具体要求，有规定要求的材料必须检测或复试合格后方可使用。同时因乙方所使用的建筑材料的问题造成建筑物环境污染超过国家允许标准，由乙方承担因此而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为保证合同履行顺利，节省双方时间，涉及的材料封样需在合同签订完之日起，五天内集中封样结束完毕。

3、甲方对施工过程中的工程质量问题实行零容忍，若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不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厂家、产地、材质、工艺、规格、型号等标准或者存在“假冒伪劣”等情形，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将该部分材料设备清退出场，对已施工使用的材料设备，有权要求乙方全部拆除并重新施工，直至符合合同约定的各项质量标准，工期不予顺延，由此导致乙方工期及材料费用等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同时甲方还有权根据本合同相关条款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并向乙方主张包括但不限于因索赔产生的诉讼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律师费等损失。为保障建设工程品质、强化施工质量，无论工程是否已经验收合格，无论甲方是否未经验收即已投入使用，乙方均承诺：不论何时，只要甲方发现乙方施工的工程存在前述约定的情形，乙方除按照本条款承担相应责任外，还应当按照该部分材料设备对应的合同价款的三倍金额另行向甲方支付惩罚性赔偿（该惩罚性赔偿不足伍万元的，按伍万元计）。

#### 十五、工程变更

1、乙方应严格按照经双方签认的施工图纸施工，不得随意变更；若确须变更，应按程序以书面形式报甲方同意后，方可变更施工。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乙方负责。

2、施工过程中，若甲方需要增减项目或变更项目应提前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变更签证结算办法：投标报价中已有的材料价格按照已有单价执行，投标报价中没有的材料价格由甲方认质认价后执行。如无依据可查，按双方商定价格为准。

#### 十六、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指因战争、动乱、空中飞行物坠落或其他非双方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以及



9级以上的台风、7级及7级以上的地震等。（以当地行业主管部门的公告为准）

2、不可抗力发生后，乙方应迅速采取措施，尽力减少损失，并在24小时内向甲方通报受情况，在事件发生后10日内向甲方报告损失情况和清理、修复的费用。

3、因灾害所需清理修复工作的费用由双方承担：

- ①、人员伤亡由所属单位负责，并承担相应费用；
- ②、造成乙方工程设备、机械的损失等损失由乙方承担；
- ③、所需清理修复工作的责任与费用的承担，双方另行商定。

#### 十七、质保期

1、质保期限为2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应在质保期内保证焊接位置不得出现裂缝，生锈等，其他部位不影响围挡使用功能。

2、在质保期内，凡因设备材料质量或安装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免费保修和更换零配件。

3、施工及质保期内，乙方施工部分发生的变形、倾斜、断裂等问题维修费用及其伴随发生的意外事件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费用已综合考虑在合同报价中。

#### 十八、售后服务措施

1、质保期内，乙方应定期对本工程进行回访，定期对结构进行检查、维护。

2、保修期内若发生结构安全等问题，乙方接到报修电话后在60分钟内赶到现场，直至问题得以解决，如乙方不作为或维修不彻底，甲方有权将委托其他公司完成维修，发生费用从质保金中扣除，质保金不够扣除的有权从乙方其他工程款中扣除。

3、免费保修期结束前，乙方须派技术人员对工程进行一次全面维修和检查，对系统中发现的问题或隐患及时修复，并以书面形式报告甲方。

#### 十九、违约责任：

1、合同签订生效后乙方不得转包本工程，如发现有转包的情况发生，视为乙方根本违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将乙方清除出场，扣除全部合同履约保证金，乙方应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2、乙方未能按甲方通知的工期进场、完工的，视为乙方违约，每逾期一天，按2000元/日甲方支付违约金，同时因施工逾期引起的相关损失由乙方承担。

乙方存在其他任何逾期违约行为但未达到甲方行使单方解除条件的，每逾期一日，按元/日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本合同另有约定时除外。

3、乙方存在其他违约行为但未达到甲方行使单方解除条件的，每存在一项/次违约行为方应按2000元/次（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若乙方达不到工程质量目标，甲方有权拒付工程款，乙方无条件返工直到达到质量目标，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5、如违约方给对方造成损失其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经济损失的，还应该向对方赔偿损失，赔偿损失的范围应包括直接损失、间接损失。

## 二十、争议及纠纷的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出现纠纷，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应当向合同签订地（洛阳市洛龙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二十一、合同解约条款

1、乙方存在如下任一情况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同总价款的 20% 支付违约金（本合同另有约定时除外），且有权解除本合同，解除通知到达乙方之日生效，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乙方还应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1、本工程不能通过验收的；

1.2、乙方未能按时进场施工的，在甲方发出书面通知后的 5 日内仍未进场施工的；

1.3、乙方在施工过程中非因不可抗力或甲方原因造成连续停工 7 日以上或累计达 7 日的；

1.4、乙方逾期竣工、向甲方提交竣工结算书及完整的竣工结算资料、核对工程价款或其他逾期行为达 7 日及以上的；

1.5、乙方人员在施工区内出现打架斗殴行为至警察出警、立案、相关行为人接受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1.6、乙方擅自把工程分包或转包给其他任何单位的；

1.7、乙方与甲方工作人员串通、虚构事实或使用其他方式虚报工程量的；

1.8、甲方或监理方对同一施工问题连续下发三次整改通知书后乙方无作为或整改问题未在整改通知书要求的期限内解决；

1.9、乙方购置不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厂家、产地、材质、工艺、规格、型号等标准的产品或者假冒伪劣产品用于本工程；

1.10、乙方存在其他违约行为，经甲方书面通知之日 7 日内仍未纠正的。

2、甲方解除合同后，对于乙方已完工部分质量合格的按照实际工程量给予结算 70%，对于不合格部分责令整改，整改合格后给予结算 70%，若乙方拒绝整改或无作为，甲方对不合格工程量不予支付费用，并由乙方承担由此产生的拆改、整修等费用，乙方应按甲方要求的日期清理现场撤离。



3、如合同解约甲方有权委托其他公司进行施工。

## 二十二、送达条款

甲方确认的送达信息为：

送达地址：洛阳市栾川县湾滩村山水文苑售楼部

联系人：成本招采部

联系方式：0379-60198086

乙方确认的送达信息为：

送达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栾川县栾川乡七里坪村滨河大道东段

联系人：田志标

联系方式：16637909992

双方在此共同确认，上述送达信息将作为双方在合同项下邮寄往来通知、函件、及法律文书等任何文件资料的唯一有效送达地址及联系信息。任何一方变更送达信息，应当提前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视为未变更。任何一方按照上述送达信息向对方邮寄任何文件资料，自邮件发出后的第三日视为已经有效送达对方并产生相应的法律后果，不论该邮件是否已由对方实际签收。

## 二十三、其他

1、本合同自双方盖章，甲方收到乙方合同履约保证金之日起生效，合同签订3日内乙方缴合同履约保证金1万元，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后无息退还。

2、本工程施工图纸以及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4、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伍份，乙方叁份。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栾川县浩德颐康文旅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河南玺尊建设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或授权委托人：徐

税号：91410324MA9FJURUXE

账户：66616011400000260

开户行：河南栾川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君山支行

日期：2023年2月

法人代表

或授权委托人：田志标

税号：91410300MA3XFCCK8M

账户：680110030000001068

开户行：河南栾川民丰村镇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2月



附件一

栾川项目 S5 地块围挡清单综合单价汇总						
序号	工程项目	数量	单位	综合单价 (元)	总价 (元)	备注
1	新建 2.5m 围挡	670	m	200	134000	不含喷淋, 含基础等详见图纸
2	零星用机械					
2.1	100 以内挖掘机 (90、95 型挖 机)	8	台班	1500	12000	按现场实际记录为准
3	合计				146000	
税金: 3% (以上价格含税且为增值税专用发票)						

